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潼发改审〔2021〕4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田家镇养老全覆盖建设工程概算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田家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田家镇养老全覆盖工程项目立项及概算的函》（田家府〔2020〕178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重庆市建功盛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投资概算，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田家镇养老全覆盖建设工程。
- 二、项目代码：2020-500152-50-01-155235。
- 三、建设地点：田家镇小石社区3组，仓湾社区1组，黑龙社区2组，芭蕉村贾家湾，石柱村公共服务中心，罗汉村公共服务中心，六角村2组公共服务中心对面，桂园村公共服务中心。
- 四、建设性质：改建。
-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田家镇人民政府，廖欣。
-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民政局，何建华。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

1.田家镇养老服务中心、小石社区养老服务站:外墙的拆除和改建,心理咨询室、聊天室等功能室的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安装防护栏,购买护理床、血压仪等医疗设备,购买空调、电视等电器设备和办公桌椅。

2.仓湾社区养老服务站:外墙的拆除和改建,医务室、娱乐室等功能室室内室外的装修装饰,购买健身器材、办公桌椅。

3.黑龙社区养老服务站:医务室、娱乐室等功能室室内室外的装修装饰,购买健身器材、办公桌椅。

4.芭蕉村养老互助点:室内装修、室外安装护栏、购买休闲桌椅和娱乐设备,六角村养老互助点:室内装修、购买休闲桌椅和娱乐设备。桂园村、罗汉村、石柱村购买休闲桌椅和娱乐设备。

八、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126.1 万元,其中装饰工程费用 109.32 万元,安装工程费费用 11.8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4.95 万元。资金来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上级资金。

九、建设工期:3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7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7 日印发